

证券代码：872315

证券简称：威骏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琪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15 日